

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8 月 29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通讯表决方式
-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8 月 19 日以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监事长贾楨
- 会议列席人员：无

7.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会议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公司 2023 年半年度报告》

1. 议案内容：

监事会在对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审核后，发表书面审核意见如下：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控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 2024 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真实反映本报告期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在提出本意见前，未发现参与本报告编制和

审议的相关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公司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对报告期内因产品市场价格持续下行等原因导致的存货跌价进行计提减值，涉及资产减值损失 6,683.29 万元，将减少合并财务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683.29 万元。监事会认为，本次公司对存货计提跌价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和相关资产的实际情况。该事项的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公司资产价值的会计信息更加公允、合理，监事会对公司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表示同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24）。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 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域潇稀土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 年 8 月 30 日